

短期预警通知

新应急预警〔2023〕34号

关于森林草原火险气象风险黄色预警的通知

各乡镇、各行业部门（单位）、企业：

伊犁州林业和草原局与伊犁州气象局2023年6月5日11时联合发布森林（草原）火险气象风险黄色预警：预计今天白天至13日白天，伊犁河谷各地以晴间多云天气为主，气温较常年偏高，空气干燥。正值森林草原景区旅游旺季，容易发生森林草原火灾。伊犁州直各县市森林草原火险气象等级为黄色预警（三级火险）。

现将做好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的有关事宜要求如下：

一、各乡镇、各行业部门、企业要高度重视，针对重大天气过程、森林草原防火期等重点时段，充分估计气温持续升高、空气干燥等天气造成的不利影响，加强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按照职责要求，切实落实责任，部署到位、措施到位、有力应对，把各项防范措施落到实处，确保遇有突发事件能及时有效进行处置，严防各类自然灾害引发生产安全事故，确保人员及生产设施安全。

二、各乡镇、林草局做好火灾预防工作，确保各检查站、

巡护队和管护瞭望人员全部上岗到位，落实重点林区草原、重点时间增强防火巡护力量，加强野外火源管控，切实做到火情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会同当地消防队伍和应急分队做好应急准备工作。

三、文旅局、林草局要加强进山旅游、野外宿营游客管理，对林区和重点草原防火区经营旅游店、施工单位要做好防火宣传。重点林区要及时清理可燃物，加强巡逻做好记录抓好防火检查，加强边境森林草原防火巡逻做好防范，森林草原防火隔离带不符合要求的地段，要立即采取补救措施，确保草原防火隔离带真正起到防火作用。

四、各乡镇、林草局、民政局针对清明节期间用火特点，采取超常规措施严控林区牧区上坟烧纸、焚烧秸秆、燃放烟花爆竹、点放孔明灯等行为。要加强日常监管，加大执法力度，重点林区道路和景区入口要设立检查站，各类瞭望、巡护人员要上岗到位，重点部位死看死守，重点人群盯紧看牢，关键时段管控到位，切实做到封住山、看住人、管住火。要严格执行野外用火审批制度，严控林区牧区生产生活用火，高火险时段严禁一切野外用火。要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加大火案查处力度，严惩火灾肇事者。

五、各乡镇、各行业部门及时发布预警信息，扎实做好应急值守工作；要联合森林防救援支队、消防救援大队和应急分队认真做好应急处置和抢险救援准备工作，加强应急值守和信息报送工作，确保反应灵敏、信息畅通。凡发生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事故要在第一时间用电话形式边处置边报告、并边核实边书面报告，第一时间到场、第一时间处置，不得迟报、缓报、

漏报、瞒报各类事故。

新源县应急管理局指挥中心电话：5032761

新源县应急管理局

2023 年 6 月 5 日